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LLA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亞倫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4)

**延遲寄發通函**

謹此提述亞倫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以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刊發之公佈(「該公佈」)，有關本集團建議出售位於香港英皇道1067號仁孚工業大廈12樓整層事項。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之條款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該公佈提及，載有出售事項之進一步詳情及上市規則規定之進一步資料，將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以供股東參考。然而，由於需要額外時間落實將載於通函之若干資料，特別是營運資金之充足性及債務聲明，故通函之寄發日期將押後至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或之前之日期。

承董事會命  
亞倫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  
張麗斯

香港，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倫先生(主席)、張樹穩先生(董事總經理)、張麗珍女士、張麗斯女士及張培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孝春博士、黎雅明先生及盧寵茂教授。

\* 僅供識別